

证券代码：838062

证券简称：巨臣婴童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上海巨臣婴童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24 日下午 2 点。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2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

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誉腾律师事务所胡伟雄、周陈彬律师。

（七）会议地点

上海巨臣婴童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8）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9）。

（四）审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对上海巨臣婴童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对上海巨臣婴童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五）审议《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

项说明》（公告编号 2019-022）。

（六）审议《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 2019-023）。

（七）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

（八）审议《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九）审议《补充确认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本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补充确认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
额的公告》（2019-024 号）。

（一十）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十一）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本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9-026 号）。

（一十二）审议《关于 2019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增强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和经营能力，2019 年度拟向
商业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银行授信额度。

（一十三）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议案

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发送后需来电进行收悉确认）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21 日 11 时—13 时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奉贤区星火开发区白沙路 66 号。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戎磊

联系电话：021-57501000

联系地址：上海市奉贤区星火开发区白沙路 66 号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上海巨臣婴童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上海巨臣婴童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巨臣婴童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9 日